**生猪买卖合同**

**甲方（卖方）：屯昌天之虹生态农牧有限公司**

**乙方（买方）：**

**甲乙双方为建立 xx 的长期购销关系，明确双方权利义务，经协商一致，订立如下协议：**

**一、产品规格及价格：xx，重量在xx斤-xx斤；价格双方提前三天确定，以货物确认单为依据。**

**二、乙方每次购货须提前三天向甲方上报购采购数量。**

**三、质量标准：甲方提供的产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，乙方按照国家有关标准验收。**

**乙方如对甲方产品质量有异议，必须在收货后两小时内书面提出或手机信息提出，两小时内内未提出，视为乙方对甲方产品质量无异议。确认属于甲方责任的，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处理。**

**四、交货地点、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：**

**乙方告知甲方捉猪时间及数量，由乙方派车到甲方指定的养殖基地捉猪，费用由乙方负担。**

**五、付款方式：按照生产数量与需求量分多批次进行货物交割，买卖双方应在每次交付后签订货物确认单，货款采取月结算方式，应于次月10号前结清货物确认单上约定的货款金额。**

**六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可以合同附件的形式制定，其法律效力等同于本合同。**

**七、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方两份，乙方一份，自签字盖章后即生效。**

**甲方： 乙方：**

**代表： 代表：**